

人间奇事录丛书  
纪实文学第六卷

# 爱河里的迷失者

陌 桑编著



后文艺出版社

## 目 录

1. 能说会道的“狼” .....	( 1 )
2. 一个美满家庭的毁灭.....	( 11 )
3. 色狼征婚记.....	( 20 )
4. 她在“血”与“火”中沉沦.....	( 28 )
5. 感情危机发生之后.....	( 35 )
6. 是谁酿成了这出悲剧? .....	( 43 )
7. 转亲血泪.....	( 48 )
8. 应征婚启事而来的女人.....	( 53 )
9. 自编自导自演的自灭惨剧.....	( 58 )
10. 良心的死灭.....	( 62 )
11. 她为什么会被毁容.....	( 68 )
12. 在婚礼上难堪的姑娘.....	( 71 )
13. 爱的荒漠.....	( 75 )
14. 罪恶的 <u>结婚</u> 条件.....	( 79 )
15. 三座坟墓告诉人们.....	( 81 )
16. 小院恩仇记.....	( 86 )
17. 一个女孩子的报复.....	( 90 )
18. 被告不应该是她.....	( 92 )
19. 她被迫在“协议书”上签字.....	( 100 )
20. 不该犯罪的弱者.....	( 103 )

21. 在“征婚启事”的后面	(109)
22. 一个女人的婚姻史	(115)
23. 家庭生活三重奏	(122)
24. 赌棍妻子的泪	(128)
25. 一梦葬送了“潘金莲”	(138)
26. 早恋的农村大学生	(141)
27. 离婚	(146)
28. 洞房里的爆炸声	(154)
29. 她在“爱情三角区”沉浮	(159)
30. 愚昧的抗争	(163)
31. 不该发生的事	(167)
32. 寒月喋血	(171)
33. 唉，这一对年轻人	(178)
34. 爱河中的旋涡	(184)
35. 一个博士生的沉沦	(191)
36. 离婚不一定是悲剧	(196)
37. 爱，不再归来	(200)
38. 他与她，她与他之间	(203)
39. 她为什么会成为杀人犯	(208)
40. 爱的悲剧	(212)
41. 一个没有灵魂的躯壳	(220)
42. 黑夜海滩上的呼救声	(226)
43. 爱，没有眼睛	(236)
44. 心在流血的兵姑娘	(244)
45. 协理员为何杀人又自杀	(249)
46. 悲剧，发生在子夜	(254)

47.	谁是悲剧的祸根?	(265)
48.	爱与怨的诉说	(271)
49.	临行前的忏悔	(275)
50.	一幕还在演着的悲剧	(278)
51.	婚姻的沼泽地带	(282)
52.	畸恋悲剧	(316)
53.	失去了，在十字路口	(323)
54.	单相思引出的悲剧	(328)
55.	牛粪与鲜花的故事	(331)
56.	新婚第一夜	(333)
57.	艰难的抗争	(337)
58.	奇异的婚配	(344)

## 能说会道的“狼”

当我看完刘建华的全部案卷和一个受害者的诉说后，顿时，我的一颗心随之沉重起来……继而，一种同情、责备、愤懑的复杂心情交织在一起。我该从哪个角度下笔呢？

“如果你能将这个骗子的‘恋爱’始末予以恰当披露，无疑，将会使万万千千天真姑娘，警惕和识别那些披文明外衣，在文明交际中行骗的伪君子，这是对社会贡献的一份力量！朋友——这项任务就拜托你了！”政法战线上的一位朋友嘱托我说，“不过，为了保护受害姑娘不受到他人的歧视，或因蜚语流言的侵害而轻生，请你务必隐去其单位和姓名。”

我点头，以示尊君所嘱。对此，敬请读者鉴谅。

—

### 刘建华，是何许人也？

他，一个曾经在纺织厂当工人的二十八岁的青年人。照实写，他决非一个笨拙无为之辈，老天恩赐他一个聪明的脑瓜，他学啥会啥，记忆力过人，在读夜大时，别人背十多遍还记不住的课文，他三五遍便滚瓜烂熟。他以此为荣，常常露出目中无人的高傲。如他将自己的聪明用到事业上的话，他

将是一个很有出息的人。很可惜，在人生的十字路口上，他选择了一条邪路，致使他滑向一个不可自拔的深渊。

摘一段刘的供词，便可以透视出他的人生观。

“人活在世上，就应当吃好玩好，尽情享受一切。这一切离不开钱。要想自己富，就要找门路。我凭着自己天资聪颖，能说会道，八面玲珑，富有‘外交’辞令，又擅长多种手艺，便向厂里写了‘停薪留职’的报告……我跑长途，四处贩销，做裁缝，修钟表电视等，白花花的票子源源不断流来。当物质生活富足后，觉得精神空虚，于是，我便动起脑筋……”

刘建华凭着三寸不烂之舌，不仅在经营中能把次品吹成上乘货，哄骗群众争相购买，而且他对年轻姑娘的心理活动也颇有研究，善于察颜观色，投其所好，见机行事，顺水推舟，也确实频频得手。

刘建华在逛百货商店，见一位婷婷玉立的A姑娘正在挑选衣料。他立在A的身后。A姑娘身上散发出一种青春的芬香，他恨不得将A攫为己有。A姑娘选中一块清雅素色的衣料，他借机搭讪着：“小姐，恕我冒昧，购买这块衣料是你用吗？”

A姑娘先是一愣，见他眼神中闪耀着善意的光芒，才回答：“是我做裙子用的。”

“虽然清雅素色的衣料与浅色的衣料相近似，但穿在身上却有很大差异。”他斯文地说，“清雅素色的衣料适合中年妇女用，而浅色的衣料，宛如彩霞，给人以文雅大方的舒适感，有人美衣生辉和谐统一的效果。”

他的话折服了A姑娘，她从内心里赞佩他的审美观。

A 撤出了警惕线，问：“你对衣服款式在行吗？”

“我学过服装设计，不仅会设计，而且会剪裁。”他边说边掏出伪造的盖公章的工作证和大学毕业证书，给 A 看。

A 仔细“审查”了半天，确信无疑，便说：“陈服装设计师若能赏光，请到我家做些衣裳。”说完，便把家里地址抄写给他。这正中了他的心怀，他满口答应。A 哪里想到，她引来的却是一只贪色的“狼”。

A 将一摞摞衣料拿出，问：“做一件连衣裙、衬衣、裤子……手工费各是多少？”

“我能为姑娘添美，感到莫大的荣幸，钱，我一分也不收。”

“仅仅是这个缘故吗？”A 半信半疑。

“坦率地讲，我是在寻觅知己。”他眸子里闪动着灼热的“感情”之火。“你犹如一块光洁的磁铁，把我的心紧紧地吸引着。为了与你多相处，互相增加了解，我只求你给我提供个场地就够了。”

这一把“情火”，顿时燃烧了 A 的心扉。其实她内心也在祈祷着：“愿上帝把这位英俊潇洒，聪明能干，温情富有的青年赐给我吧！”A 含羞而多情地讲：“我初次与你相识，便一见钟情……”

“啊！真的！”他急速伸出双手，把她紧紧抱在怀中，深情地吻着她……她把这看成八十年代的恋爱方式，未做任何反抗。

她神秘地向妈妈交了底。A 唯恐失去他，顿顿为他做美味可口的佳肴。

晚餐时，他从皮包里取出三迭“大团结”，递给“丈母

娘”，孝敬地说：“我们即将是一家人了，这钱请妈妈自己买自己喜欢吃、用的物品，也是晚辈的一点敬意，请笑纳。”他见“丈母娘”踌躇不决，连忙解释：“请妈妈放心，晚辈的钱是用汗水换来的，它是干净的……”

他这一壮举非同小可，感化了她娘俩的心，一股暖流在她俩胸口蠕动着，感激之泪涌了出来。自A的父亲病故，有谁关心她们孤儿寡母的？有谁说过一句至亲至热的话？有谁这样慷慨解囊过？

A每天目睹他收入30至50元，心想，难怪他要辞职呢！盘算着每月收入稳拿一千多，一年即为万元户。“万元户”的诱惑力那样大，啊！过去想也不敢想，如今要变成现实了。她遐想着小别墅，雅马哈，皇冠车，豪华家用电器……

他在她心中的位置，他也完全掂得出来。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事也凑巧，数日后，A的母亲住进医院。他把这看成是“猎物”的良机。他又大方地掏了500元交给A，关心地说：“医治妈妈的病要紧，钱若不够再拿。”

姑娘感激得热泪盈眶。“人在危难时，多么需要理解和援助啊！我庆幸自己遇到这样体贴入微，知冷知热的伴侣……”她喃喃自语。

他用手帕拭去她动情的泪水，亲切地说：“亲爱的，我要不惜一切代价医治好妈妈的疾病。”这一切，他都是做给A看的，他深知，只有这样，才能激发A的爱，并占有她的心。

果然有效应。她扑在他怀里，一个劲地亲吻着他，“妈妈多病，我非常需要你的支持，我们还是早日结婚吧？”她

征求他的意见。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强烈的欲望了，说：“我们即将结婚，何苦要自我折磨呢？”他边说边解开她单薄的绸衫，把她拖在床上……

她把他当成“心上人”，经常为他招生意，天天为他的饭菜调花样……她正全履行着“妻子”的义务。他每天在床上寻欢作乐。与此同时，他妻子在家里含辛茹苦，操劳着，盼望着……

A的小姐妹都为她能找到如此称心如意的对象而高兴。她们为打扮、美化自己，纷纷前来量体裁衣。正当他与A“热恋”的同时，又把一双肮脏的手伸向A的女友B姑娘。

A做好饭菜，向他亲昵地道声“拜拜”，提着饭菜盒走向医院。不一会B姑娘蹒跚而来，B将衣料取出，说明来意。他见B姑娘体态丰盈，由于穿着束腰胸衣，显得格外窈窕。他看得几乎发呆了。

“你如此美的体态，做出合体的衣裙，肯定锦上添花。”他有意而佯装无意，用手触及一下B的丰满胸脯。他见她无反感的表示，便壮胆再一次抚摸她那神经最敏感的部位，厚言无耻地说：“小姐，我太爱你了……”

B是一个聪明的姑娘。她早敏感到他的歹意，不露声色地选准了退跑的路。当他色相毕露时，“啪”的给他一记耳光，骂声“流氓”，便夺门而出。

他意识到大祸临头了。三十六计，逃为上计。

当A从B口中获悉这一切后，疾呼上当。A急忙打电话找他提供的单位反映情况，对方明确答复：“我们单位根本没有此人。”

A抱着B失声痛哭：“我哪还有脸见人啦，他这个伪君子，骗取了我的爱……”

## 二

与女青年交际愈多愈深，刘建华渐渐摸到其中一个规律：有的女青年虚荣心强，若占有她们，略施小计，便垂手可得。

女招待员C姑娘每次走到宾馆镜前，都要对着镜子顾盼自己苗条的身材，玫瑰似的面容和一双会说话的眼睛。伙伴说她可以与“波姬”媲美。波姬是谁，她不清楚。但她从同伴赞美的口气中推断，波姬这位少女，肯定是位仙女般的美人。这更使她增添了几分自豪感。

C姑娘找对象有自己的标准。她要求男方要达到“三个要素”：一是万元户；二要相貌标致；三要有海外内亲，便于常出国观光。

有道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仲夏的一天，刘建华住进该宾馆，C见他身着港澳时髦服装，手戴金戒指，举止有风度，谈笑风生，彬彬有礼。她心里赞叹着。男的有心，女的有意，寥寥数语，一拍即合。然而，他是不是她意中人呢？C立即进行“火力侦察”，答案使她喜出望外：现款——数万元；父亲——驻苏联商务参赞；至于长相，是最直观的，明摆着仪表堂堂。

数日后，他将一张写着“15000”元的存单和一份写着“10100”元的存折、“爸爸”在“莫斯科”公园的雪景彩照，都亮在C的面前。他将“10100”元的存折和彩照都交给

了她。顿时，她喜上眉梢，脸上流露出满意的微笑。她象着了魔似的呐喊着：“啊！我终于找到了心上人！我是世界上最幸福、最幸运的人……”

他俩边走边谈，C觉得有点口渴，提议到咖啡馆里喝杯咖啡。他打了个响指：“好，妙！这是恋人谈情说爱的最好场所。”

咖啡馆里。那一间间高围包厢，为“爱”的交流提供了方便条件。他俩接过咖啡和点心后，拉上门帘，便与外界隔绝了。在喝“交杯酒”时，他随即将C抱在怀里，她温顺地任他摆布……

狂热之后，他冷静地思忖：“这不是长久之计，很有冒险性。”于是，他租了一间私人房子。每每相聚，他都纵情恣欲。就这样，他度过了一个个风流的夜晚。

正在C姑娘筹办婚礼之时，刘建华却不辞而别，杳无踪迹。C随即写信给他驻苏联使馆的“爸爸”，原来根本没有这回事。清醒后，C又想起手中还有“10100”的存折。当她到银行取款时，一件意料不到的事发生了。

“姑娘，请你跟我走一趟。”银行负责人严肃地说，“你明明只存100元，怎么会变成10100元呢？你要知道，这是犯罪行为！”

“不！不是我……”C气晕了过去。

当C醒来时，已在公安局审讯室。她悔恨莫及，向公安局叙述了原委。

### 三

刘建华后悔没有拿走那张存折。他并不在乎那100元

钱，他担心的是 C 去取款时，招惹是非。他意识到沿海不是他久留之地，便潜入大别山区，辗转肥西、六安、商城、潢川、新昌等城市。

姑娘 E 高中毕业后，几次高考都名落孙山。她只好在家待分配，有时到女友家中借一些中外文学作品。她们读到“忆君心似西江水，日夜东流无歇时”的诗句时，围绕着“西江”一词争论不休。有的讲“西江”是指江西的九江，有的认为它是指岷江。正在裁衣料的刘建华接上话茬：“确切的讲，‘西江’泛指长江上游。因为，长江由西向东流，故称其上游为西江。”他见她们流露出惊异的神色，便自得地解释：“这两句诗的意思，是以长江不息的江水，比喻相思不尽，情长意切。”E 静静洗耳恭听，听得入神，从心眼里敬慕这位有才识的裁缝师傅。于是，E 同父母商量，邀请刘建华来边做新时装，边辅导文学知识。

当他端量这位面目清秀，美如仙女的 E 姑娘时，馋得他垂涎欲滴。E 的邀请，他求之不得。

他从司马迁如何写《史记》，左思明怎样著《三都赋》，讲张抗抗自信、自强，鼓起前进的风帆，成为当代颇有名气的女作家，从中国十大著名文学家谈及世界各国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典范作品……他说得天花乱坠，她听得津津有味。E 哪里晓得，这是他在导演不光彩的“热恋”序幕啊。她幼稚地对他说：“我若有你这位知识渊博的哥哥该多好！”

“只要你不嫌弃？”他嬉皮笑脸地反问。

“我说出的话是算数的！”

他吹完第一部“初恋”曲后，紧接着又弹起第二部“狂恋”曲：“反映爱情生活，是古今中外文学创作的重要题

材，因为它最能吸引读者。许多作家，通过描写爱情，便一鸣惊人。”

“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写文学作品，而做裁缝呢？”

这一提问，早在他的设想范围内，故脱口对答道：“我走千家，访万户，是为了体验生活，广泛搜集全国各地的风土人情呀。”他为了拨动E的春心，便翻开刚从书摊上买来的一本文学刊物，指着一篇短篇小说，“这是我用笔名发表的小说。写得不好，请小妹多提见解。”

她一口气连续读了三遍，羡慕得五体投地。赞叹之余，又自卑起来：“这对我来说，是望梅止渴——可望不可及……”

“哈哈哈！描写爱情生活，写作手法不是主要的，其秘诀就是记录自己亲身实感。”他显出画龙点睛的神态。“其实，我与阿妹，是由朦胧之爱，上升到倾心之爱了。这就是最现实、最生动的材料。不过，这不是爱的高潮，还有待于进一步的升华。”

“我连工作都没有，哪敢与你高攀呢？”

“不！我要寻找的是纯洁的爱情，而不是其它附属物。亲爱的，我爱你爱得快要发疯了……”他先是递过一个甜蜜的笑，接着又习惯地将她搂在怀里，犹如一只饿狼攫住羔羊，狂吻起来。

次日，E的父母与往常一样按时上班去了。他探试着她内心的反应：“昨天初吻，你是怎样描写的？”E羞赧地将一崭新的日记本递给他。只见上面写着：“他是一位美男子，是一位狂恋者，当我第一次接受他的亲吻时，是那样的炽热、那样的强烈，我的心潮在奔腾，我的血管在膨胀……”

“写得好极了！”他赞不绝口，“不过，还有另一种表

现形式。刺激性更强烈，更动人心魄。”他眼中射出一股淫欲的火光，直勾勾地盯着小E，他急忙解开她的衣服……

“多么理想的心上人啊！”小E甜蜜地沉思着。晶亮的眸子里闪着幸福的光彩，她也象许多少女一样，梦幻着美好的生活……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说也凑巧，小E的哥嫂探亲回来，她嫂是一名女侦察员。她听了小E的介绍之后，及时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当刘建华还在小E家做美梦时，一副手铐，戴在了这只狡黠、阴险的色“狼”手上。

金色的盾牌和国徽在闪耀，具有高度责任感的人民卫士，为社会除了一害。这位道貌岸然的伪君子，专门以“谈恋爱”为诱饵，诱骗、玩弄女青年，小E已是第19个受害者了。就在刘建华对小E山盟海誓的同时，他又玷污了另一个姑娘。

其实，刘建华的骗术并不高明，他曾多次露出过蛛丝马迹，然而，不是被那些对他有好感的受骗者所忽略，便是被他的花言巧语所迷惑。她们及其亲属总是天真地想着：他是个大学生，怎么会……他是一个具有文化修养，有文化的人，怎么会……他是个文坛新秀，怎么会……

骗子，固然可恨，可恶！多情的姑娘啊，也要自尊，自重！切莫将身轻许人，莫让“爱情”的迷雾遮住了眼睛。

冯世鑫

## 2

# 一个美满家庭的毁灭

村南小河旁，一片黑森森的柏林，擦边是一溜四座新坟。一个年轻妇女，半倚在坟头上。她蓬头垢面，目光呆滞，哭一阵，笑一阵，忽而又抓起坟土扬着……

“唉！”村上人叹息着，“好端端的一个家呀，毁了！”

### —

她叫韩巧梅，河南省 H 村人，模样长得俊，不高不矮，活脱脱象朵出水碧莲。她爱说爱笑爱打闹，20 岁了，还带着天真烂漫的孩子气。乡供销社一个大她 8 岁的采购员就是钻了这个空子，利用一块电子手表、两斤毛线和几件时髦的衣物占有了她。她未婚先孕，不得已，只好同他结了婚。婚后 3 年，生了一妞一子。丈夫虽大那么几岁，却有本事弄钱，家里不缺吃穿不缺用，小日子过得倒也可以。

那年夏天，巧梅拖儿带女回 H 村侍候卧床不起的娘家爹，一去半个多月没回来。这天中午，他赶回婆家来取换洗衣服。一进门，天！丈夫正赤条条搂着一个闺女亲嘴呢！她气坏了，抡起擀面杖，把那对狗男女敲了个一塌糊涂。

半年后，由于丈夫不断的拈花惹草，他们离了婚。儿子归了他，女儿灵灵归了她。她开始变得少言寡语，不那么爱说爱笑爱打闹了。

## 二

又是一年芳草绿，经热心人说合，巧梅改嫁到了本乡Q村的喜成家。

Q村是个好地方，村南一条小河，叫青龙河，“四季清水长流，再旱的年景也没干枯过。勤劳的Q村人引来了清龙河水，把庄子四周变成了荷塘。巧梅嫁过来时，正是荷花盛开时节，只见满塘的粉红、雪白和翠绿，一群群鸭子在荷叶下拨水嬉戏，蜂儿蝶儿满天飞。呀！好美哟！女儿灵灵乐得直拍手。巧梅爱上了这个地方，爱上了这个新的家。

喜成在村办小学里教书，他比巧梅更不幸。新婚不到两年，妻子难产，分娩时大出血，丢下一个白胖小子，离开了人间。喜成本来就忠厚老实，不爱多说话，经过这次打击，话就更少了，那张棱角分明的脸上一天到晚难得露出一丝笑容。巧梅理解他，她把一腔的爱都给了他，也给了他那个生下来就失去了母爱的胖儿子。

婆婆也是个极不幸的女人。她生过三个孩子，两个没能养活，只留下了喜成这个根。喜成刚满周岁那年，正是三年自然灾害时期，天灾人祸，喜成爹连病带饿，不久便离开了人世。那时虽也是新社会了，可寡妇要改嫁是会遭人骂的。她带着儿子，咬着牙苦熬了25年。好不容易给儿子成了亲，没成想媳妇又突然死去。她伤透了心。巧梅心眼儿好，手也

巧，每天想着法地做吃做穿，尽心尽力服侍这位苦了半辈子的寡婆婆。

巧梅体贴喜成，孝顺婆婆。再加上小灵灵长得乖巧，整天价爸爸、奶奶叫得热乎，喜成和婆婆脸上渐渐有了笑容。欢乐，终于又回到了这个家。

第二年春上，他们盖起了一溜五间浑砖到顶的新瓦房。喜成在抹墙，小灵灵拿来毛巾帮他擦汗；巧梅在捶地，婆婆颤微微端来热汤；婆婆要去洗衣服，巧梅抢过来端起就走……那时节，村上人谁不羡慕这个美满和谐的家呀！

### 三

巧梅脸上有了笑容，那爱说爱笑的天性又开始恢复了。

婆婆有点看不惯了——一个再嫁的女人，安份些才好。整天跟那些个毛头小子们嘻嘻哈哈，会有个什么好！

这年夏天的一个中午，巧梅蹲在荷塘边洗衣服。Q村人有个歇晌的老习惯。吃过午饭，撂下碗就往柳树下或门洞里一歪，直迷糊到太阳西斜才下地干活。这会儿，除了树上那没完没了的蝉鸣，村子静悄悄的。巧梅一边洗着衣服，一边哼着歌儿，冷不防从身后窜出一个人来。她大吃一惊，扭头一看，原来是她的前夫采购员。她忙站起身，怒声问到：“你来干什么？”

“不干什么。想你，嘻嘻，亲热亲热！”

“呸！死皮不要脸，滚一边去！”

“嘻！啥脸不脸，一日夫妻百日恩哩，忘了咱俩同床共枕那三年啦？”